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4-059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联合光电	股票代码	3006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耀明	梁瑶	
电话	0760-86130901	0760-86130901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1-3楼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1-3楼	
电子信箱	service@union-optech.com	liangyao@union-op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7,990,780.99	801,895,162.00	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253,271.60	39,063,767.08	-2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846,188.14	32,761,054.52	-3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808,053.01	7,201,675.28	-847.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5	-2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	2.41%	-0.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98,424,171.10	2,610,646,719.41	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19,116,661.35	1,639,094,066.64	-1.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龚俊强	境内自然人	22.75%	61,247,349	51,231,281	质押	20,450,000
光博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49%	17,465,371	0	不适用	0
邱盛平	境内自然人	6.15%	16,544,256	12,408,192	不适用	0
王毅仁	境内自然人	5.12%	13,783,956	0	不适用	0
肖明志	境内自然人	4.38%	11,788,800	11,788,800	质押	4,220,000
张新龙	境内自然人	2.33%	6,275,634	0	不适用	0
蔡宾	境内自然人	0.96%	2,584,877	26,600	不适用	0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2%	2,473,400	0	不适用	0
广东优点资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优点资本长盈稳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2,461,500	0	不适用	0
邓运南	境内自然人	0.90%	2,411,81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根据2022年6月7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书》，龚俊强、邱盛平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二人系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蔡宾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66,300股，通过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318,577股，实际合计持有2,584,877股；2、股东广东优点资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优点资本长盈稳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461,500股，实际合计持有2,461,500股；3、股东邓运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97,534股，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14,280股，实际合计持有2,411,814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的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4-056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通知等形式发出，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龚俊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职，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注册会计师的职业道德规范，按时保质完成公司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15:00 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4-057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通知等形式发出，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玲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4-060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立信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8.32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8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1,000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75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华	2018年度	2015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捷顺科技、海目星、芯海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袁翠娴	2023年度	2015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周赐麒	2001年度	2003年度	2019年度	2023年度	科思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及签字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费用

对于立信2024年度审计费用定价，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审计工作量、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与立信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立信的执业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资质、经验和专业能力，满足公司的审计工作要求。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4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立信协商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4-06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15:0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20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一）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上述议案表决结果需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需填好附后的《股东登记表》，通过邮件、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法人持股凭证。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瑶

电话：0760-86138999-88901

邮箱：liangyao@union-optech.com

传真：0760-86138111（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四楼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28400

（六）会议费用：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691”，投票简称为“联合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1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8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股东账户号：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持股数：

联系电话：传真：

联系地址：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年月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如部分行使表决权请特别注明）。

委托人名称（签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签字）：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至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4-059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江涛	独立董事	出差	周友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炼石航空	股票代码	0006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卫军	赵兵	
办公地址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55号启迪科技会展中心1603室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55号启迪科技会展中心1602室	
电话	029-33675902	029-33675902	
电子信箱	wjzhao2001@sohu.com	bzhao0697@soh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9,652,720.12	704,849,516.04	2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965,713.30	-162,346,470.95	1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1,860,311.91	-170,235,637.17	1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929,390.69	-184,236,372.54	64.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23	-0.2417	36.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23	-0.2417	36.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96,504,846.68	3,802,520,270.97	-1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8,400,298.32	428,013,327.10	-30.2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9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08%	201,484,817	201,484,817	不适用	0
张政	境内自然人	12.33%	107,626,174	107,626,174	质押	107,626,174
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5%	69,368,005	0	不适用	0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41%	55,968,005	0	不适用	0
姜鹏飞	境内自然人	1.83%	15,943,552	0	不适用	0
申万菱信基金－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引领资本1号大股东增持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	12,117,726	0	不适用	0
福州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7,156,900	0	不适用	0
陈燕萍	境内自然人	0.60%	5,248,801	0	不适用	0
厉毅胜	境内自然人	0.52%	4,499,700	0	不适用	0
邢勇勇	境内自然人	0.46%	4,008,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申万菱信基金－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引领资本1号大股东增持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在大会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工作。选举熊辉然先生、王虎先生、翟红梅女士、赵卫军先生、吴伟先生、涂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周友苏先生、江涛先生、李秉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王旭亮女士、刘玉钏女士为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赵兵先生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2024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熊辉然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相里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魏钰先生、袁诚尉先生、田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胡骋骋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赵卫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赵兵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3、2024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旭亮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4、202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接受关联方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批准了公司下属的全资公司Gardner Aerospace Holdings Limited向汇丰银行伦敦分行申请应收账款质押借款不超过2,500万英镑和流动资金借款不超过2,000万英镑。公司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向其提供反担保。

5、2024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批准公司向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4.83186 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3年，分次提款，可提前还款，借款年利率4%，到期还本、按年付息。用于归还借款等。公司以持有的加德纳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6、2024年6月21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成都航宇超合金技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航宇超合金技术有限公司为满足资金需求，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3,000万元综合授信，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授信期限：其中，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2年，银行承兑汇票不超过6个月，到期承兑后可滚动开立。本次授信拟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事项经2024年7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长：熊辉然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4-060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8月27日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九人，实到董事八人，独立董事江涛先生因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周友苏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辉然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3.33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分次提款，借款年利率4%，到期还本付息。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担保方式：（1）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方式为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为公司股东张政先生为本次借款总金额的24.1%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由公司（出质人）提供加德纳航空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质押担保。

关联董事熊辉然先生、王虎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向关联方借款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4-062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8月27日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旭亮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补选股东监事的议案

鉴于王旭亮女士辞去监事职务，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傅若雪女士为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傅若雪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同意该提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傅若雪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投票表决通过后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傅若雪女士基本情况

傅若雪，女，197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会计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审计室主任、纪委委员、工会经审委员会委员、四川川化量力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等职。2016年4月起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派驻企业专职监事。

目前担任专职监事的企业有：南京银茂铅锌矿业有限公司、国药四川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发展国惠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发展成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四川九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四川融创助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四川三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能投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川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国信数通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目前，傅若雪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以上任职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派驻出资企业专职监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4-061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决定向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航投”）借款不超过3.33亿元人民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2、川发航投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2024年8月2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批准了该关联交易事项，该事项涉及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一致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本次交易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5%，因此，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ARNAHX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熊辉然

成立日期：2021年6月25日

注册地址：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6号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川发航投由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100%持股。

2、川发航投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关联方。

3、川发航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是公司拟向川发航投的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3.33亿元人民币，分次发放，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年利率为4%，到期还本付息。本次借款的目的为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年利率为4%，借款利率系综合考虑四川发展对内资金拆借利率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关联借款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拟签署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务人：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用途：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具体用途为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借款金额和期限：本合同项下借款的币种为人民币，金额不超过3.33亿元。本合同项下借款期限为1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若借款到期日为法定假日，则应提前自法定假日前一工作日止）。还款日期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内，可提前还款。

借款利率：固定利率，年利率4%。借款期限内合同利率不变。

结息方式：到期还本付息。

发放方式：分次发放。

担保方式：1、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方式为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为公司股东张政先生为本次借款总金额的24.1%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由公司（出质人）提供加德纳航空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质押担保。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川发航投借款是为了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保障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与川发航投（包含与川发航投受同一主体控制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关联借款本金金额48,936.60万元（不含本次交易金额）。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形成如下意见：公司向川发航投借款，有利于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该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此次借款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并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4-063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决定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6日。

7、出席对象：

（1）凡是2024年9月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299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股东监事的议案	√

1、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

2、议案均为普通议案，议案1.00为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9月9日至9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2999号（邮政编码：610200）

3、登记方式：符合条件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应亲自签署授权委托书，委托书见附件二）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先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兵

电话及传真：028-85853290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97；投票简称：“炼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 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名称/姓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股东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